

广西壮族自治区教育厅

转发关于中国科协、教育部、国家发展改革 改革委等五部门开展“我爱绿色生活 —2017年青少年科学调查体验 活动”的通知

各市、县（市、区）教育局：

现将《中国科协、教育部、发展改革委等五部门关于开展“我爱绿色生活—2017年青少年科学调查体验活动”的通知》（科协发青字〔2017〕14号）转发你们，请按照通知要求，结合实际情况，组织开展相关活动。

未尽事宜请与我厅科技与信息化处联系，联系人及电话：岳增光，0771—5815517。

广西壮族自治区教育厅办公室

2017年4月18日



中国科协
教育部
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文件
中央文明办
共青团中央

科协发青字〔2017〕14号

中国科协 教育部 发展改革委等五部门
关于开展“我爱绿色生活——2017年青少年
科学调查体验活动”的通知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科协、教育厅（教委）、发展改革委、文明办、团委，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科协、教育局、发展改革委、文明办、团委：

为深入实施生态文明建设，倡导绿色发展理念，贯彻落实《全

民科学素质行动计划纲要实施方案（2016-2020年）》，创新开展青少年科技活动，引导青少年学习、调查、体验、了解身边的绿色生活情况，形成青少年的绿色生活理念，培养绿色生活方式，2017年，中国科协、教育部、发展改革委、中央文明办和共青团中央决定继续联合组织开展青少年科学调查体验活动。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活动主题

我爱绿色生活

二、组织机构

主办单位：中国科协、教育部、发展改革委、中央文明办、共青团中央

承办单位：中国科协青少年科技中心

三、活动内容和形式

围绕活动主题，重点组织开展学习活动、体验活动、调查活动、拓展活动和征集活动五部分内容。

（一）学习活动。组织青少年学习了解绿色生活相关知识和实例，了解绿色生活方式的基本形式。

（二）体验活动。通过小组讨论、实地参观等实践活动，帮助青少年体验环保、健康、节能的绿色生活方式，更好地学习和理解绿色生活的重要意义。

（三）调查活动。聚焦身边人和事，组织青少年在家庭、学校、社区、公共场所开展有关绿色生活的科学调查活动，体验和掌握科学的调查方法。

(四)拓展活动。为有条件有兴趣的青少年设计更多的活动，引导他们在学习活动的基础上开展拓展活动，进一步增强其科学探究的能力。

(五)征集活动。组织青少年和辅导老师参加优秀作品征集活动，为他们提供成果展示和交流的平台。

四、要求

(一)提高认识，严密组织。各地科协、教育、发展改革委、文明办和共青团组织要贯彻“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的发展理念，用新理念引领新实践，把组织开展好青少年科学调查体验活动作为提高青少年科学素质的有力抓手，加强领导，做好动员和组织工作，确保活动有效顺利开展。

(二)发挥优势，提供保障。各地科协要将青少年科学调查体验活动作为实施未成年人科学素质行动的一项重要任务，充分利用现代信息化手段开展工作，推动信息化与青少年科普活动深度融合，拓展参与方式。要积极协调当地的科技馆、青少年宫、科技博物馆、妇女儿童活动中心等各类科技场馆及科普教育基地资源，为开展活动提供服务和支撑。

各地教育行政部门要结合中小学品德课、科学课、综合实践活动课程和其他相关课程，积极动员和鼓励学校利用综合实践活动课程时间、课余时间和暑假时间组织学生开展活动，为学校、学生参与活动提供便利和支持。要充分发挥现代信息技术在科技教育和科普活动方面的积极作用，促进学校科技教育和校外科普活动的有效衔接。

各地发展改革委、文明办和共青团要把青少年科学调查体验活动与未成年人思想道德建设密切结合起来，引导广大青少年积极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加强青少年社会责任感、创新精神和实践能力的培养，充分发挥科学调查体验活动益智养德的功能，协助做好活动宣传推广工作。

（三）拓宽范围，积极动员。要统筹发展城乡青少年科普活动，把活动向农村、偏远、欠发达和少数民族等地区进一步延伸，继续加大活动向农村学校转移的力度，不断扩大活动覆盖面，拓展活动受益范围。要通过丰富多彩的形式，动员鼓励青少年广泛参与。

（四）注重实效，确保安全。青少年科学调查体验活动是一项密切联系生活实际、实践性较强的科学普及活动，各地各部门要加强协调、密切配合、精心组织，确保活动落到实处。要本着对学生高度负责的精神，做好安全防范，制定安全预案，落实安全措施，确保青少年在参加活动时的人身财产安全和身体健康。

五、实施步骤

（一）活动筹备阶段

1. 1-4 月，组织专业队伍策划活动内容，设计编印活动指南，开发制作活动资源包。

2. 2-4 月，对各地活动进行重点培育，组织活动推广示范学校创建工作。

3. 5 月，配发活动指导手册、活动指南和活动资源包；组织全国骨干科技教师培训。

（二）活动组织阶段

1. 5月上旬，活动在全国范围内正式启动。各地可结合实际开展省级骨干科技教师培训以及宣传发动。

2. 5-9月，各地结合活动主题，组织青少年以班级、小组、家庭为单位，开展内容丰富、形式新颖的科学调查体验活动。

3. 各地可围绕2017年主题开展活动，也可结合自身实际利用历年开发的资源开展活动。

（三）成果提交阶段

1. 各活动推广示范学校要充分发挥示范带动作用，及时登录主题网站上传活动信息、照片、新闻稿、总结等材料。

2. 9月15日前，活动参与者可通过网络、微信公众号、邮寄三种方式提交活动成果。

（四）总结评比阶段

1. 10月上中旬，各省组织活动示范学校、教师作品、学生作品评比活动，并于10月15日前通过全国管理平台分别按15%、40%、10%的比例推荐优秀活动示范学校、优秀教师作品、优秀学生作品。

2. 11月，主办单位组织专家对各省推荐的优秀活动示范学校、优秀教师作品、优秀学生作品进行评比，评出全国优秀活动示范学校、全国优秀教师作品、全国优秀学生作品以及全国优秀活动组织单位，并给予相应表彰奖励。

六、活动资源获取和成果提交方式

(一) 活动资源获取

1. 登录活动主题网站 (<http://www.scienceday.org.cn>) 可浏览活动最新信息、了解各地活动近况、下载活动指导手册、活动指南等, 也可下载历年活动相关资源。

2. 登录中国校外教育网 (<http://www.xwjy.org>) 可下载活动相关资源。

3. 活动推广示范学校可免费获取一定数量的印刷版活动指导手册、活动指南及活动资源包实物。

4. 登录活动在线学习平台“科技学堂” (<http://www.sciclass.cn>), 可在线参加活动免费课程培训, 掌握活动资源包使用方法, 交流活动经验。

(二) 成果提交方式

活动参与者可采取以下任意一种方式提交活动成果(提倡通过网络和微信公众号提交)。

1. 网络提交

请于 2017 年 9 月 15 日前登录活动主题网站 (<http://www.scienceday.org.cn>), 在线提交活动调查表。

2. 微信公众号提交

通过主题网站、活动指南中的二维码, 关注活动微信公众号, 并于 2017 年 9 月 15 日前提交活动调查表。

3. 邮寄提交

请于 2017 年 9 月 15 日前, 将活动调查表通过中国邮政方式

邮寄到活动承办单位（邮寄地址：北京市 100176 信箱 67 分箱；
邮政编码：100049，联系电话：010-62180521。请在信封上标明
“2017 年青少年科学调查体验活动”）。

七、联系方式：

中国科协青少年科技中心

联系人：李冬晖

联系电话：010-68515219



中国科协办公厅

2017年3月18日印发
